拜城县集中核算学校（幼儿园）2025年度更换灭火器及充装灭火器干粉采购需求及竞价要求

**（第一、二标段通用）**

**采购要求：**

**一、投标人资质：**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4）具备工商部门登记的注册资金要求，具有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充足资金来源；

5）具有固定的生产或经营场所；

6）具有必要的生产施工和技术设备设施，必要的组织、检验能力，以及完善的业务控制程序；

7）具有签订和履行合同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行为和合同履行记录；

8）产品、商品、工程和服务具有竞争能力，售后服务良好。

9）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国家环境、安全标准；

10）具备齐全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并且年审有效；

1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第九条内容，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二、投标明细表要求：**投标供应商务必按照采购单位提供的数据来做正规的清单，把上述的规格参数可以补充完整（在规格参数栏右边加入一列可以备注品牌型号或部分规格参数的补充），但不允许修改采购单位提供的相关数据，修改了就视为废标。

**三、送货服务要求：**本次项目涉及到第一标段中的各中小学及幼儿园，成交供应商必须把报价清单中的所需新购买的灭火器及其他设施设备须送达每一所学校、幼儿园（指定点），需要充装干粉的及更换其他配件的灭火器设备时，由成交供应商接到学校（幼儿园）的通知后，第一时间到达指定地点，收齐灭火器后，拿到相关检验区进行检验或更换配件后，要送回到原学校（幼儿园）。

若成交供应商未按要求执行的，学校反映（投诉）达2次的扣除成交金额的3%的资金；如学校投诉达3次或以上的直接终止合同，同时报给财政监督部门进行处理。

各学校（幼儿园）的灭火器设施设备检验时间所需不同，因此必须根据学校（幼儿园）实际需求，进行检验。第一标段中的最远学校与城区距离有140公里左右。第二标段中的最远学校与城区距离有120公里左右。

**四、送货时间要求：**签订合同当日起算新购买的灭火器10天之内送货，充装干粉的根据学校、幼儿园的实际需求按批次充装干粉。

**五、售后服务要求：**充装干粉必须符合国家消防标准，如果不符合产生的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在一年之内要做好服务，学校、幼儿园灭火器干粉需要充装干粉，根据学校、幼儿园的需求分配充装 ，并且供应商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故障，48小时内充装干粉灭火器送回原学校指定地点。各学校、幼儿园的灭火器充装干粉过程中不允许互相调换，如果调换了由供应商负责更换回来。

**六、投标供应商必须上传资料：**

1）报价汇总表表扫描件加盖公章；

2）报价明细表扫描件加盖公章；

3）报价一览表加盖公章；

4）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件，不得黑白复印件）；

5）售后服务承诺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

7）企业诚信及相关承诺函扫描件加盖公章；

8）报价一览表扫描件加盖公章；

9）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加盖公章；

10）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12）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提供 “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新疆）” 网站（https://www.creditxj.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记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记录时间不得早于发公告时间。

**必须上传资料投标供应商必须上传，若未上传或上传资料不符合（未完整、不清晰、为加盖公章及签署等），采购方有权拒绝，顺延至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七、评审（审查）**

本次采购是采取在线询价方式，采用最低价评标法。即：在报价明细表制作完整，报价单无缺项、漏项，完全符合公告要求、采购需求、响应附件上传完整等前提下，以提出总报价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不符合采购需求、未满足某一个条件或质量和服务要求等，视为未响应处理，采购方有权顺延至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进行确认。

注：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须包括设备价款、附件、配件、备品备件、途中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维护费、培训费、技术资料费、保险费、税费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应由采购人支付的费用（或服务的全部费用）。

**八、成交通知书和合同签订时限**

采购结果公告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3个工作日内请带公章及法人印章到采购单位（教育局采购中心）盖章签字领取成交通知书并签订采购合同，若10个工作日内未领取成交通知书和未签订采购合同，将对成交单位报告财政监督部门，同时取消成交资格。

**九、资金支付和违约处理方式：**

根据各学校及幼儿园的实际验收并资金落实情况，进行分期付款或一次性支付。若乙方未按供货内容要求和期限供货，甲方有权停止付款，行为严重的报给财政部门进行相关处罚。

**十 、联系人**

教育局（采购中心）联系人： 廖智慧 17709978291

肉孜 18094958837

教育局纪检室联系人： 吕晓柯 13899249969

县财政局采购办： 电话：0997－8623036

拜城县教育局

2025年1月13日